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609/14-15號文件
(此份逐字紀錄本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LC Paper No. CB(2)1609/14-15
(This verbatim record has been seen by the
Administration)

2015年4月24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舉行的
內務委員會特別會議的逐字紀錄本
Verbatim Transcript of the Special House Committee
Meeting on Friday, 24 April 2015, at 2:30 pm

檔號Ref : CB2/H/5

出席委員 Members present:

梁君彥議員, GBS, JP (內務委員會主席)	Hon Andrew LEUNG Kwan-yuen, GBS, JP (Chairman)
湯家驊議員, SC (內務委員會副主席)	Hon Ronny TONG Ka-wah, SC (Deputy Chairman)
李卓人議員	Hon LEE Cheuk-yan
涂謹申議員	Hon James TO Kun-sun
陳鑑林議員, SBS, JP	Hon CHAN Kam-lam, SBS, JP
梁耀忠議員	Hon LEUNG Yiu-chung
劉慧卿議員, JP	Hon Emily LAU Wai-hing, JP
譚耀宗議員, GBS, JP	Hon TAM Yiu-chung, GBS, JP
石禮謙議員, GBS, JP	Hon Abraham SHEK Lai-him, GBS, JP
張宇人議員, SBS, JP	Hon Tommy CHEUNG Yu-yan, SBS, JP
馮檢基議員, SBS, JP	Hon Frederick FUNG Kin-kee, SBS, JP
方剛議員, SBS, JP	Hon Vincent FANG Kang, SBS, JP
王國興議員, BBS, MH	Hon WONG Kwok-hing, BBS, MH
李國麟議員, SBS, JP, PhD, RN	Prof Hon Joseph LEE Kok-long, SBS, JP, PhD, RN
林健鋒議員, GBS, JP	Hon Jeffrey LAM Kin-fung, GBS, JP
黃定光議員, SBS, JP	Hon WONG Ting-kwong, SBS, JP
何秀蘭議員, JP	Hon Cyd HO Sau-lan, JP
李慧琼議員, JP	Hon Starry LEE Wai-king, JP

林大輝議員, SBS, JP
 陳克勤議員, JP
 陳健波議員, BBS, JP
 張國柱議員
 黃國健議員, SBS
 葉國謙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梁家傑議員, SC
 梁國雄議員
 陳偉業議員
 黃毓民議員
 毛孟靜議員
 田北辰議員, BBS, JP
 吳亮星議員, SBS, JP
 何俊賢議員
 易志明議員
 胡志偉議員, MH
 姚思榮議員
 范國威議員
 馬逢國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JP
 陳志全議員
 陳恒鑾議員, JP
 陳家洛議員
 陳婉嫻議員, SBS, JP
 梁志祥議員, BBS, MH, JP
 梁繼昌議員
 麥美娟議員, JP
 郭家麒議員
 郭偉強議員
 郭榮鏗議員
 張華峰議員, SBS, JP
 張超雄議員
 單仲偕議員, SBS, JP
 黃碧雲議員
 葉建源議員
 廖長江議員, SBS, JP
 潘兆平議員, BBS, MH
 鄧家彪議員, JP

Dr Hon LAM Tai-fai, SBS, JP
 Hon CHAN Hak-kan, JP
 Hon CHAN Kin-por, BBS, JP
 Hon CHEUNG Kwok-che
 Hon WONG Kwok-kin, SBS
 Hon IP Kwok-him, GBS, JP
 Hon Mrs Regina IP LAU Suk-ye, GBS, JP
 Hon Paul TSE Wai-chun, JP
 Hon Alan LEONG Kah-kit, SC
 Hon LEUNG Kwok-hung
 Hon Albert CHAN Wai-yip
 Hon WONG Yuk-man
 Hon Claudia MO
 Hon Michael TIEN Puk-sun, BBS, JP
 Hon NG Leung-sing, SBS, JP
 Hon Steven HO Chun-yin
 Hon Frankie YICK Chi-ming
 Hon WU Chi-wai, MH
 Hon YIU Si-wing
 Hon Gary FAN Kwok-wai
 Hon MA Fung-kwok, SBS, JP
 Hon Charles Peter MOK, JP
 Hon CHAN Chi-chuen
 Hon CHAN Han-pan, JP
 Dr Hon Kenneth CHAN Ka-lok
 Hon CHAN Yuen-han, SBS, JP
 Hon LEUNG Che-cheung, BBS, MH, JP
 Hon Kenneth LEUNG
 Hon Alice MAK Mei-kuen, JP
 Dr Hon KWOK Ka-ki
 Hon KWOK Wai-keung
 Hon Dennis KWOK
 Hon Christopher CHEUNG Wah-fung, SBS, JP
 Dr Hon Fernando CHEUNG Chiu-hung
 Hon SIN Chung-kai, SBS, JP
 Dr Hon Helena WONG Pik-wan
 Hon IP Kin-yuen
 Hon Martin LIAO Cheung-kong, SBS, JP
 Hon POON Siu-ping, BBS, MH
 Hon TANG Ka-piu, JP

蔣麗芸議員, JP
盧偉國議員, BBS, MH, JP
鍾國斌議員
鍾樹根議員, BBS, MH, JP
謝偉銓議員, BBS

Dr Hon CHIANG Lai-wan, JP
Ir Dr Hon LO Wai-kwok, BBS, MH, JP
Hon CHUNG Kwok-pan
Hon Christopher CHUNG Shu-kun, BBS, MH, JP
Hon Tony TSE Wai-chuen, BBS

缺席委員 Members absent:

何俊仁議員
劉皇發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梁家騮議員
田北俊議員, GBS, JP
葛珮帆議員, JP

Hon Albert HO Chun-yan
Dr Hon LAU Wong-fat, GBM, GBS, JP
Dr Hon Priscilla LEUNG Mei-fun, SBS, JP
Dr Hon LEUNG Ka-lau
Hon James TIEN Pei-chun, GBS, JP
Dr Hon Elizabeth QUAT, JP

列席秘書 Clerk in attendance:

戴燕萍小姐
內務委員會秘書

Miss Flora TAI
Clerk to the House Committee

出席公職人員 Public Officers attending:

林鄭月娥女士, GBS, JP
政務司司長

Mrs Carrie LAM CHENG Yuet-ngor, GBS, JP
Chief Secretary for Administration

張建宗先生, GBS, JP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Mr Matthew CHEUNG Kin-chung, GBS, JP
Secretary for Labour and Welfare

黎棟國先生, SBS, IDSM, JP
保安局局長

Mr LAI Tung-kwok, SBS, IDSM, JP
Secretary for Security

吳克儉先生, SBS, JP
教育局局長

Mr Eddie NG Hak-kim, SBS, JP
Secretary for Education

鄧國威先生, JP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Mr Paul TANG Kwok-wai, JP
Secretary for the Civil Service

何珮玲女士, JP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政策及項目統籌處處長

Ms Doris HO Pui-ling, JP
Head, Policy and Project Co-ordination Unit,
Chief Secretary for Administration's Office

列席職員 Staff in attendance:

馬耀添先生, JP
法律顧問

Mr Jimmy MA, JP
Legal Adviser

余蕙文女士
總議會秘書(2)6

Ms Amy YU
Chief Council Secretary (2)6

譚桂玲女士
高級議會秘書(2)8

Ms Jasmine TAM
Senior Council Secretary (2)8

鄭慧明女士
研究主任3

Ms Ivy CHENG
Research Officer 3

黎佩明小姐
議會秘書(2)6

Miss Karen LAI
Council Secretary (2)6

張慧敏女士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2)3

Ms Anna CHEUNG
Senior Legislative Assistant (2)3

簡俊豪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2)7

Mr Arthur KAN
Legislative Assistant (2)7

人口政策：策略及措施

(立法會CB(2)1281/14-15(01)及(02)及IN07/14-15號文件，以及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提供題為"人口政策——策略與措施"的文件)

主席：現在時間到了，亦有足夠的法定人數。歡迎出席這次內務委員會特別會議，請同事邀請政府代表進入會議室。

今次特別會議將於下午4時結束，而內務委員會第二十二次例會將於特別會議結束後隨即舉行。我提醒同事，有意提問的議員應按下"要求發言"的按鈕。在決定議員的提問次序時，我會參考議員在先前特別會議上發問的次數、各議員的政治黨派和按下"要求發言"按鈕的先後次序。

我提醒同事提問應該盡量精簡，並建議每次發問的時限為5分鐘，包括提問和政府所作的回應，而且一如過往，秘書處將會為是次特別會議擬備逐字紀錄本。秘書處已經發出下列文件：政府當局就"人口政策——策略及措施"提交的文件(立法會CB(2)1281/14-15(01)號文件)、立法會秘書處就人口政策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立法會CB(2)1281/14-15(02)號文件)及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就"香港的人口概況"擬備的資料摘要(立法會IN07/14-15號文件)。

歡迎政務司司長、勞工及福利局張建宗局長、保安局黎棟國局長、教育局吳克儉局長和公務員事務局鄧國威局長，另外還有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政策及項目統籌處處長何珮玲女士。

多謝司長今天出席會議。請司長作簡短的發言，然後盡量多留一點時間讓議員發問，好嗎？司長。

政務司司長：多謝主席，我會作一個很簡短的發言，讓各位議員有多些時間提問。

首先，很多謝內務委員會主席安排今日的特別會議，讓我們介紹2015年施政報告有關人口政策的措施。

其實，在2015年施政報告公布的同日，我們亦發表了這一本《人口政策——策略與措施》的文件。今日我聯同4位局長一起出席這個會議，回答各位的提問。但其實有關人口政策的工作並不只這4個局，其他局長都有參與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

如果各位議員記得，我已經先後兩次出席內務委員會特別會議，聽取各位議員就着香港人口政策的意見。在過去兩年的工作，我們亦做過一個公眾參與的活動去收集市民就香港人口政策的看法。

香港的人口結構面臨一些相當大的挑戰，簡單來說，就是人口老化、出生率低，我們的勞動人口在幾年後就開始下降，撫養率會惡化，從而令到香港整體的經濟增長放緩。所以，今日要認真處理香港人口政策的問題，都可以說是刻不容緩的。

人口政策牽涉很多範圍，所以一個比較務實的做法，當我們成立了由我擔任主席的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我們聚焦在一些特定的範圍，而避免與其他政策局已經在處理與人口政策相關的議題有重疊。這些由其他政策局獨自處理的問題當然包括土地供應、房屋、醫療、安老服務的規劃，以至公共財政。所以

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在過去兩年的工作，主要都是集中在未被這些我剛才說的範疇涵蓋的政策範疇，特別是在人力資源方面的工作。

在這本文件當中，我們提出了五大策略、50多項具體措施，其中部分措施已經逐步付諸實行，亦在相關的事務委員會有所討論。例如新入職公務員的退休年齡會在今年6月延伸，由文職的60歲到65歲，而紀律部隊由55歲到60歲。另外一個亦得到立法會相關事務委員會支持的建議，就是放寬乙類保安員年齡上限，由65歲到70歲。此外，在財政司司長最新的預算案中，亦建議個人薪俸稅的子女免稅額由7萬元增加至10萬元。優化輸入專才的計劃，我們亦公布了一些具體細節。

最後，我想說的是，這個工作不是一次性的。人口政策的工作需要持續地進行，因為我們需要去應對一些新的問題，需要檢討今次推出措施的成效，是否需要優化現有的措施或者制訂一些新的措施，所以我現在仍然在政府內部有一個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是由官員組成，亦是由我擔任主席。我們除了在督導委員會討論之外，我亦會一年大概兩次邀請一些持份者、一些學者、一些專家，就着人口政策保持溝通和交流。所以我很樂意，主席，在往後如果有需要或者有機會，我亦可以再次來到內務委員會，與大家交流有關進一步制訂和落實人口政策的工作。多謝主席。

主席：好的，陳克勤議員，接着廖長江議員準備。

陳克勤議員：多謝主席。多謝司長和幾位相關的局長出席今天這次會議。

主席，我想跟進司長的報告書第22頁的第45段，關於跨境婚姻的問題。主席，其實根據一些數字，過去5年，這些跨境婚姻，特別是中港婚姻，上升七成，而在香港註冊的婚姻之中，其實有四成均是這些中港婚姻。

我想請司長回應一下，相關政府部門，例如房屋、教育、福利等政策局在作出一些政策決定時，有否考慮跨境婚姻所帶來的社會問題而引伸的一些額外的服務？政府有否考慮這個元素？

另外，我最近看到有報道指出，香港女性與內地男性結婚的比例持續上升。另一方面，結婚後一、兩年便立即離婚的數字

也上升得特別快，那便會產生一些……例如香港女性可能突然多了一些子女，例如單親家庭數目會特別多。政府在這一方面會否有一些特殊服務能夠提供予這些家庭呢？多謝主席。

主席：政務司司長。

政務司司長：多謝主席。我先作回答，稍後請保安局局長從入境政策方面談一談。

首先有關數字方面，在香港登記的跨境婚姻，即配偶一方不是香港居民，而是內地居民，情況是這樣的：以2014年的臨時數字來看，跨境婚姻佔在香港登記的婚姻總數36.6%。這是相當穩定的，根據我現時手上的數字，由2007年開始大概都是在35%到40%左右。當然，另一種說法是，除了在香港登記的婚姻，也有一些是在內地登記的婚姻，這些數字如何掌握呢？我們便看所謂“無結婚紀錄證明書”的簽發。當然，這涉及一些假設，領取無結婚紀錄證明書是否一定就是在內地登記結婚呢？就這方面的數字而言，在2013年——因為我們未有2014年的臨時數字——2013年另外多加5 580宗，所以總數來說，如果我們假設領取無結婚紀錄證明書就是一段跨境婚姻，跨境婚姻總數將會達到26 610宗。

另一個現象，正如陳克勤議員所說，近年看到新娘為香港居民，即是她嫁給一名內地男士的數字也有所上升，由2007年的2 490宗增至2014年的5 435宗(臨時數字)，即增加超過一倍。反之，新郎為香港居民的婚姻宗數穩定，約為15 000至16 000宗左右。

陳議員關心的是，跨境婚姻中的配偶持單程證來港的情況，就整體服務而言，持單程證來港的人數其實會納入本港人口增長的預算。因此，不同的政策局在規劃房屋、醫療、教育等各方面的服務時，已經計入因單程證計劃而增加的人口。

更具體來說，關於新來港人士——這些配偶若透過單程證計劃來港，亦屬於新來港人士——我們的有關部門(包括社會福利署及民政事務總署)都已特別為新來港人士提供專有服務，協助他們早日熟悉香港的環境，融入香港社會。如果他們屬於勞動人口，我們當然歡迎他們加入香港的勞動市場，因為正如我剛才所說，我們面對的其中一項人口政策或人口結構挑戰，正是勞動力不足的問題。現在我請黎局長回應。

主席：黎局長。

保安局局長：無論內地配偶的性別是男或女，在單程證制度下完全沒有分別。根據目前的輪候時間，夫妻分隔4年，即可取得足夠分數。他們若取得足夠分數，便可在隨後一年取得單程證來港。在中間的這段時間，他們可申請3個月多次來港、每次可停留90天的簽注，來港探親。

主席：廖長江議員。

廖長江議員：多謝主席。主席，政府設立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擬訂人口政策，原意是為了作出長遠規劃。然而，最近許多人口政策措施依然令人覺得像是"急就章"，見步行步，欠缺比較全盤的規劃。舉例而言，在吸引人才方面，多項吸引優才、專業人士及企業家的入境計劃，包括調整"一般就業政策"、"輸入內地人才計劃"及"優秀人才入境計劃"，以及設立輸入中國籍香港永久性居民第二代計劃等，早在今年1月的施政報告內已經宣布，但至今過了3個月，入境事務處的網站仍然只顯示有關計劃會在今年第二季推出，並無確實的實施日期。

此外，施政報告亦已宣布，政府會參照外國的做法，研究制訂人才清單，以便聚焦吸引高質素人才來港，但至今仍然未有下文，究竟這項研究是否已經展開？"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更是自今年1月15日起突然叫停，將來何去何從，完全沒有交代。政府打算如何處理這項計劃呢？目前，所有措施均較為零散，亦有很多不確定性。我想問問司長，怎樣才有助吸引人才來港？

主席。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或許先由我作概括回應，然後請保安局局長和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具體回應廖議員兩方面的問題。

第一，正如我剛才在簡短的開場發言所說，人口政策涵蓋的範圍很大，絕大部分政策局轄下正在進行的核心工作，或多或少都與人口有關。因此，如要整全整套人口政策，其實幾乎涵蓋整個特區政府的施政工作，亦可能因而令廖議員覺得欠缺通

盤的規劃。但是，廖議員可以放心，由我擔任主席的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會涵蓋有關的政策範疇，盡量以更整合的方式，令各局各署未來制訂或執行政策時，都有人口結構方面的考慮。或許我現在先請保安局局長就輸入人才的工作作出回應。

主席：保安局局長。

保安局局長：多謝主席。首先，回應廖議員提述施政報告宣布了一系列輸入人才新措施的相關事宜。我們當時已清楚說明，時間是今年第二季。我可以告訴廖議員，這個時間應該在5月內。為何需要一段時間呢？因為我們需要籌備具體細節、印製單張，亦要寫得好一點，好讓我們作出公布時，市民看得明白。入境事務處因而正在反覆研究字眼，斟酌能否使之更為清晰，方便表達和明白。目前正在進行最後的修改工作，短期內應能正式公布如何推行。

議員亦問及"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在我們宣布暫停"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時，已經接獲但尚未處理的個案約有15 000宗。若以現時處理個案所需時間推算，動用相同的人力物力，即沒有抽減任何人力物力的話，我們估計要花3至4年方可全部處理完畢。因此，如要在現時說明"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日後會如何發展，我認為在現階段是言之尚早，因為仍有數年時間。同時，我們在宣布一系列措施時亦曾表示，有關來港投資方面，我們將會公布一些更明確的考慮因素。我們需要等待公布後有何結果，所以暫時不會研究此事，而是會先行處理當前的事情。

主席：張局長，有沒有簡單的補充？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我想簡單說一說，在輸入技術勞工方面，亦有實質進展。發展局已就建造業公營工程提出建議來優化"補充勞工計劃"的機制，並已在本月初向勞工顧問委員會作出匯報，亦正繼續保持溝通，目標是希望能在本季度進一步優化措施，然後推出。多謝。

主席：張宇人議員。

張宇人議員：多謝主席。司長，我想說一說，你這本報告書的第58段提及優化現行輸入人才安排，以及鼓勵香港移民的第二代回流。雖然我的子女不算是移民的第二代……當然，我很早就去了外國，然後回來，我的子女也是在香港長大，但我還是想說說，我的女兒和女婿在外國受訓當醫生，我卻看不到你這個計劃如何能夠鼓勵他們回港行醫。這些人才"不幸地"在求學時期選擇了到外國修讀這項專業，但香港醫務委員會卻很"離譜"，當中眾多的私家醫生把回港行醫的考核門檻提高至他們自己也未必能夠考上的地步，抗拒別人回港跟他們"爭生意"，雖然人家未必是回來跟他們"爭生意"。這個醫務委員會要是這樣繼續下去……當然，高局長如果在席，便會告訴我："現在已經加快，考試多了一次，及格率亦已提高。"可是，說這些話只是"噉氣"。

我們很愛與新加坡相提並論。張建宗局長在這裏談論標準工時的時候，很多同事都詢問："新加坡訂有標準工時，為甚麼我們沒有呢？"然而，新加坡並無最低工資，我們卻有。新加坡很歡迎、邀請外國某些大學甚或在外國獲准行醫的醫生，歡迎他們到當地行醫，而不會像我們香港般"離譜"。我常常都說，我在這個議事廳說……讓我再多說一次，不過會考剛剛沒有了，如果要我們的高官在兩、三年前再考一次會考，就算是司長你如此"打得"，讀書成績那麼好，我估計你再考會考也未必能夠及格。所以，這次是自由黨和民主黨少有地持相同意見，認為這個醫務委員會十分"離譜"。

最近，在一次午宴上，我聽到沈祖堯校長表示，香港大學和中文大學的醫學院對很多事情都有不同看法，但有一事看法相同，就是認為這項要求需要放寬。事實上，兩大醫學院都覺得應該放寬、應該辦好此事，歡迎海外醫學人才回流。但是，時至今日，所做的工作只有很少，回流的人仍然很少。

我申報了我女兒和女婿的情況後，不妨多說一句，就是他們現在其實已沒有甚麼興趣回流。但是，提出此事並非只為了我的家人；我覺得這種要求排拒了很多專業人士，相信可能不單是醫生，可能律師、會計師等很多專才都被排拒。我不是很熟知有關情況，只因此事關乎我的家人，所以我比較留意。司長，請你回答，你會如何"擊散"醫務委員會，不讓當中的私家醫生橫行、抗拒競爭。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多謝主席。我可以說，張宇人議員剛才表達的關注——即在海外受訓的醫生能否以更便利的方式來港行醫，特別是那些本身是香港人、在語言上基本沒有甚麼問題的醫生回流的問題——他的看法也是不少人的看法，我身邊很多朋友都有此看法。所以，政府內部亦認為這是需要正視和重視的問題。

我知道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已經致力與香港醫務委員會商討。從數字上來說，情況已有所改善：在2012年及2013年這兩年，非本地受訓並通過執業資格試的醫生分別有47名和46名；從去年開始，由於執業資格試由每年一次增至兩次，在2014年共有73人通過這項考試。政府現正與醫務委員會繼續商討優化各項安排，包括考慮適度放寬實習安排，以鼓勵在海外受訓和畢業的合資格醫生來港執業。

至於進一步的工作，我會繼續督促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就此作出跟進，多謝主席。

張宇人議員：主席，我盡快跟進一下……

主席：你的發問時限已過。吳亮星議員。

吳亮星議員：多謝主席。我認為，不管怎樣跟進，此事都涉及某些行業的保護主義。不論我們的醫生嘴裏說要如何惠民或懸壺濟世，最重要的是讓更多市民能夠使用醫療服務。關於張宇人議員剛才提及的事項，我覺得政府有責任與業界盡快公開辯論，他們為何阻撓更多醫生前來為香港市民治療和增加醫療服務呢？此事真的可以公開討論一下。

我現在的提問關乎政府當局文件第9段(d)項"支援年長人士就業"。在處理人口事宜時，我認為這是很重要的一環。前幾天，大家都會留意到一宗新聞，一名70多歲的長者不願意領取綜援——當然，其行徑並非正常做法——於是利用虛假證件顯示自己的年齡低於某個年歲，爭取無須申領綜援、自食其力，結果被判監3個月，引起多方同情。他不想領取我們以公帑發放的綜援，希望自力更生，出發點是好的。但是，使用虛假證明則一定有問題。

此事令我們想起，在支援年長人士就業方面，我們現在是否做得足夠呢？如何才可減少利用綜援或依賴綜援呢？這是納稅

人的錢。我們甚至發現，有人把綜援用於旅行。他們前往泰國旅行，若非發生海嘯，這種事情無人知曉；但一旦知悉，大家都認為似乎相當有問題。關於這一點，我希望統計一下，有多少人現在的確年紀較大，但卻不想領取綜援，想要自力更生。有沒有途徑讓他們……我們有這麼多社工，有沒有途徑讓他們，有沒有特別的例子……既然我們現在駕車可以駕到90歲，每年都可以繼續駕駛，有沒有這類例子，可讓不想領取綜援、少用公帑的人得到長者／年長人士就業服務呢？

順帶一提 —— 因為還有少許時間，你簡單回答便可 —— 勞工處將擴展"中年就業計劃"。這是"中年"而非"年長"就業計劃。這項措施讓提供兼職工作的僱主亦可按計劃獲發津貼。請你們解釋一下，此舉會否又被人窮追猛打，說是"官商勾結"而非"官商合作"呢？請回答我剛才提出的問題。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請張局長回答。

主席：張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多謝吳議員。鼓勵年紀不算太大的長者就業，所謂"少老就業"，是我們的重點工作。我們既採用正面方法鼓勵就業，亦在客觀環境提供誘因和支援長者，特別是勞工處會全面加強就業服務，並會推出有效措施。你剛才所說的"中年就業計劃"正正是雙向的，一方面鼓勵長者工作，另一方面讓僱主向長者提供機會。

同時，我們亦要改變文化，因為很多長者有一個錯覺，以為長者不適合加入勞動市場，其實這是錯的。還有一個錯覺，就是以為買不到長者的勞工保險，這也是錯的。這些信息需要全面推廣，所以我們現正展開全方位的做法。第一，宣傳教育和具體措施要到位，鼓勵長者自力更生；家庭支援的社會價值觀，我們亦希望一直宣揚下去。因此，我們有信心，在未來一段日子，若有更多長者有意重返勞動市場，這些措施可以方便他們。

具體來說，以僱員再培訓局為例，今年的重點工作之一是協助年長人士重投勞動市場，另會進行調查，了解僱主的看法和長者(即求職者)的志向，因為長者以前可能從事某些工作，但這

些工作現在或許未必適合他們。透過種種調查，我們希望能在年底提出清晰方案，說明有何具體培訓措施可針對性地達至雙贏，僱主同樣合用.....

吳亮星議員：對僱主的支援呢？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僱主支援方面，我們不擔心僱主會濫用，因為現行的"中年就業計劃"推行成功，我們純粹將這項計劃擴展至適合長者的兼職工作，因為對很多長者來說，全職工作未必適合他們。然而，我們亦訂有一項規定，嚴格規定不可濫用這項津貼，津貼為期最多只有6個月。多謝。

主席：陳偉業議員。

陳偉業議員：主席，人口政策不能單看人口組合的問題。人口政策與經濟發展、就業、新市鎮以至整體城市規劃都有互為關係。

在2000年，即10多年前，天水圍的悲情城市問題正是人口政策和城市規劃的失誤所致。目前，很多就業問題，譬如建造業人手不足，就是人口政策、經濟發展及政府工務工程的配合失衡所引致。

再以90年代的情況為例，當時適逢十大核心工程進行，同樣出現很多就業問題.....人手不足的問題。最後依靠每日從內地輸入150.....填補了不少技術或半技術勞工。

因此，談及人口政策，若不與整體經濟及整體社會組合互相配合，香港政府在輸入人口的規管方面又沒有話事權的話，人口政策只是空談。

張建宗局長想必很清楚，近年內地多了很多老人來港，即60歲以上的老人家來港，導致很多社會福利機構"叫救命"。他們來港後沒人照顧，然後要向社會福利署求助。我認識一些前線社工，他們最近兩、三年大呼"救命"，因為有關數字歷來最高。為何有此情況，真是天曉得。所以，希望局長在考慮這個問題時，不能因為政治的問題.....有些問題仿如麻瘋病人，政府不敢觸碰，那就是出入境管制、人口管制。目前，每天的旅客數字和每天150個單程證的問題，都關乎整體人口政策及經濟發展。

我希望看看局長對這個問題有沒有新回應，而不希望局長重複舊有說法，否則問題永遠無法解決。

主席： 司長。

政務司司長： 或許我先稍作回應，然後請黎局長再作回應。

首先，我要澄清，陳議員說近來透過150.....據我估計，他指的是經單程證計劃來港的人士。他說當中有很多年長人士，但這似乎並非事實。在2014年，持單程證來港人士的年齡中位數是32歲，遠低於全港年齡中位數的43歲。另外，自1997年回歸以來，這17年間持單程證來港定居的人士，98%是港人配偶或子女，而所謂年老無依、老人與子女團聚或無依兒童的情況，只佔整體1.9%，所以情況並非如陳議員所言。

大家要明白，單程證計劃主要是供家庭團聚的計劃。如因香港勞動人口不足而需要輸入勞工，應採用勞工政策下的輸入勞工計劃。張局長剛才已經指出，近年因為基建增加，建造業人手緊絀，所以最近在"補充勞工計劃"方面提出了優化措施。然而，由於要平衡社會各界的利益和對輸入勞工的看法，特區政府會在這方面採取審慎的做法。

請局長補充。

主席： 黎局長。

保安局局長： 我們已經多次複述，在這150個單程證名額之中，我們的數字顯示，相關分類數字每年大致也差不多，配偶和未成年子女或有居留權的子女合共已佔98%，餘下的一點幾個百分比是甚麼人呢？就是所謂老少無依、需要來港投靠親人的人。以這個數字來說，即一天平均約有兩人。所以，陳議員的數字可能與我們手上的數字.....

陳偉業議員： 主席，我還有5秒鐘時間。這是由前線社工的實際經驗得知。他們說這兩年的數字歷來最高，即內地來港向社工求助的老人家。希望張建宗進行調查，了解為何會有此特殊情況，多謝。

主席：蔣麗芸議員。

蔣麗芸議員：多謝主席。據今天報章報道，全世界最快樂國家的第一名是瑞士。瑞士人最快樂的其中一個原因，與該國頗為有趣的人口政策有關。舉例來說，當瑞士發現人口不足，便會以多方面的政策鼓勵生育；假如人口過多，如同近期的情況，便會取消某些移民政策。

香港的人口政策又如何呢？事實上，香港的人口增長較為緩慢，這一點與瑞士近似。不過，問題是香港與人口有關的其他配套設施，例如醫療、房屋、教育等，能否與人口增長互相配合呢？我經常有此疑問。

因此，我想司長澄清一點：我記得多年前曾經聽過前任特首曾蔭權表示，希望我們的人口最終達到1 000萬人，"最終"是何時呢？這一點並不清楚。不過，我們看到今次的人口政策文件指出，在2041年，香港會有798萬人，接近800萬人。我想問一問司長，是否如此呢？若是的話，現時距離2041年約有20多年，司長，我們在房屋、教育及醫療方面，是否已做好相適應的配套呢？多謝。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多謝主席。按照目前的人口推算，到了2041年，包括外傭的人口將有8 469 000人。

為何我們要進行這些由政府統計處提交的人口推算呢？因為此舉有利於各個相關政策局就各自的範疇進行服務規劃，所以從房屋供應，以至醫療或教育服務的規劃和提供，都以這些人口推算數字為依據。正因有此重要功能，政府統計處亦會按照其人口普查或每5年一次的by-census檢討和更新有關數字，研究人口推算中的某些假設是否需要調整。

簡單回應蔣議員，服務規劃以我們的人口推算為依據，但這些推算當然可能會有出入，而我們的服務有時候亦未必能夠完全追上人口增長。所以，各個政策局在各自的範疇均須加倍努力。以房屋為例，現時訂有10年長遠房屋策略，希望未來10年能夠供應48萬個單位。多謝主席。

主席：黃國健議員。

黃國健議員：多謝主席。首先，我要附和張宇人議員剛才的意見。雖然我甚少附和他，但這個問題的確值得大家關注。

我記得，在陳婉嫻議員今年為獨居長者而設的團年飯局上，很多長者都向司長直接提出，希望政府能夠提供牙醫券，因為他們的牙齒有問題，但司長卻回應說香港牙醫不足。牙醫不足，應怎麼辦呢？我相信，政府真的需要思考一下，是否應讓某些既得利益者壟斷若干範疇呢？

此外，我想問一問司長有關人才清單的問題。我相信，香港很多專業人士和香港的學生都十分關注此事，因為現時制訂人才清單欠缺透明機制，大家都不知道此清單如何訂出。如果輸入人才及專才有利於香港開展某些創新行業或創新範疇，並能為香港的青年人提供更多出路及就業機會，我們當然不會反對，但問題是政府如何制訂這份人才清單呢？這份人才清單是否真正合乎現實，抑或是政府閉門造車呢？我們看不到透明的機制，希望司長回答一下。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我先回答第一個問題，然後請勞工及福利局局長說明人才清單最新的工作進展。正如我剛才回應張宇人議員時所說，我覺得這方面的問題，政府應與香港醫務委員會商討；如果關乎牙醫管理，則應與香港牙醫管理委員會商討。其實，其他醫務衛生的專業人士可能亦面對同樣的問題。他們均須繼續按照香港的實際需要，以及他們各自的專業規管水平，謀求更好的方法，以滿足香港對醫療人手的需求。就此，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現已擔任醫護人力規劃及專業發展策略檢討督導委員會的主席，就香港未來的醫護人力規劃及專業發展進行策略性檢討，目標是希望香港的醫療系統能夠長期持續發展。因此，我相信政府會繼續努力處理這項工作。

主席：張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關於人才清單的工作，勞工及福利局獲委託處理一項跟進工作。如果大家記得施政報告的內容，行政長官在當中清楚說明，我們是先研究可行性，亦即是說，究竟香港制訂人才清單是否可行呢？所以，勞工及福利局剛剛與相關政策局開展有關工作。但是，這項工作相當繁重，因為我們需要考慮外國的經驗，包括有何成功經驗和有哪些地方值得我們借鏡等。因此，需要一點時間。較早前，大家在坊間看到一份所謂清單，其內容絕不真確，我們根本未有腹稿，完全沒有清單存在，腹稿或草擬稿皆不存在。

我們的目標如同施政報告所言，着重高增值職位，讓香港可真正正走向高增值發展，特別是金融及其他不同行業等。因此，我們需要一點時間進行研究，而這項工作亦只是剛剛展開。多謝。

黃國健議員：會否訂立一個具透明度的機制，又或是諮詢相關業界，起碼讓大家知道你們如何制訂清單？

主席：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黃議員，在適當時候，我們一定會考慮業界的意見，因為業界是用家。大家亦需要知道，實際上，我們會以數據為依歸，必須知道香港的工種——特別是高增值工種——有哪些出現空缺、有哪些可提供機會、哪些是經濟增長點等，所以工作十分繁重。

黃國健議員：各個持份者會否有機會參與此機制？即制訂人才清單的機制？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在制訂過程中，我們一定會吸納民間的意見，特別是各業界內的專業人士意見，以及考慮現時整體經濟的實際情況、空缺情況、將來的增長幅度等。這是一項相當全面的研究，並非即時可以完成。多謝。

主席：姚思榮議員。

姚思榮議員：多謝主席。香港失業率低，現時跌至3.3%，不少行業都難以招聘人手。此外，人口老化，亦令政府的承擔越來越重。因此，延遲退休年齡是相當好的措施，可謂一石二鳥。

政府在其文件第9(b)、(c)及(d)段已提出一連串解決退休問題的措施，包括政府率先將部分職系的退休年齡延至60歲，部分則延至65歲；將某些保安人員的退休年齡延至70歲；以及與企業合作舉辦招聘會，鼓勵更多退休人士就業。

但是，我覺得這些做法都局限於政府本身。這項退休政策如能推展至私人企業，會是相當好的做法。不過，私人企業——尤其是大企業——會有很多顧慮，其一是擔心訂下政策後無法收回。舉例來說，倘若把退休年齡定為65歲，一旦企業狀況欠佳，退休年齡不能改回60歲。待遇方面，企業亦會考慮到，假如一名員工現正領取3萬元工資，在他退休後，企業不可能繼續支付3萬元聘用他，但該員工始終具有經驗，企業可能願意支付一半薪酬(即15,000元)續聘。另外，企業亦須考慮延續性的問題，即年輕員工的升職問題。

凡此種種，若要企業自行處理，它們會有很多顧慮。我在想，政府可否牽頭與某些大企業合作，鼓勵它們將員工的退休年齡延至65歲，因為現時強積金的提取年齡亦是65歲，而某些企業把退休年齡訂於55歲，另一些則訂於60歲。如有企業一同參與推遲退休年齡的運動，然後在政府牽頭下，訂立釐定退休年齡的基本原則，以及就待遇安排訂出標準(例如有關企業在員工退休後應以甚麼標準返聘員工)，並在細節方面向這些企業提供指引，在各方均有基本標準可依的情況下，我估計應有不少企業願意再次聘請這些舊有員工。如此一來，既可解決推遲退休年齡的問題，亦可減輕企業壓力。未知政府會否嘗試推行這個運動呢？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事實上，香港的法律並無規定私營機構採用哪個退休年齡，所以，今次的工作某程度上是因為香港特區政府既然是最大的僱主，我們便帶頭延長公務員的服務年期。我們會鼓勵各行各業延後退休年齡。目前，我們以不同的計劃、活動及宣傳，推廣和鼓勵企業採納家庭友善政策。循着姚議員剛才提及的方向，由政府更主動、更積極地鼓勵各行各業延長退休

年齡，或多聘用張局長剛才所說的"少老人士"，這些工作我們都很樂意考慮推展。多謝主席。

主席：姚思榮議員。

姚思榮議員：我們這些一直辦企業的人都知道，要企業自行牽頭處理這些事情，它們往往會有很多壓力。政府如能物色一批有心的企業一同推展相關工作，在訂下標準之後，可能會有其他企業仿效。再者，這項政策本身並非強制性，只是一種姿態。就此，政府是否可作嘗試呢？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我想說幾句，主席。

主席：張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關於姚議員的問題，如同司長剛才所說，勞工處正在全力推動"家庭友善僱傭措施"，並組織了18個人力資源經理會，涵蓋不同行業和千多間企業。我們正是藉此鼓勵企業為年長僱員提供更多機會，好讓他們延長就業年期。對於姚議員的建議，我們會回去考慮如何訂立規範，務求做得更好、更深入，傳揚此信息。多謝。

主席：郭偉強議員。

郭偉強議員：多謝主席。我想問問輸入外勞的問題。第一，技術性工人現時會透過"補充勞工計劃"及"一般勞工計劃"申請來港工作。據觀察所得，這些行業的員工議價能力相對較低，所以我們強調任何輸入外勞的措施都應經由勞工顧問委員會審批。雖然今次局長及司長都曾表示會經由勞工顧問委員會處理，但我們很擔心政府日後仍會打輸入外勞的主意。我想在此清楚提出，第一，日後所有輸入外勞的政策都必須經由勞工顧問委員會審批；同時，應在政策推出前諮詢各行各業及勞工顧問委員會，然後再作決定。

與此同時，我亦注意到，"輸入內地人才計劃"及"優秀人才入境計劃"截至2013年年底已累計輸入88 000多名高學歷專才來

港工作。政府的想法固然很清晰，就是希望吸納這批人士留港發展，但這88 000名專才／優才其實同時限制了本地年輕人向上流動的機會。由於這些內地專才／優才計劃過去缺乏具體的審批基準，我們十分擔心計劃會被濫用，以致影響本地年輕人的發展和機遇。我很想問一問，日後是否有方法加強規管這些輸入內地人才／優才的計劃，讓本地年輕人真正擁有向上流動的發展空間和機遇呢？多謝主席。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請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和保安局局長回應。

主席：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讓我先回應勞工顧問委員會層面的問題，即涉及"補充勞工計劃"的工作。郭議員，你也知道我們一向的政策都很清晰，我們在保障本地工人利益，特別在優先就業及工資不受損的情況下，才容許有限度，針對性地輸入一些香港真正缺乏的工種的技術工人，這個機制是很嚴謹的，我們不會偏離這個機制，亦在過程中，我們一定會尊重現時的運作。多謝。

郭偉強議員：主席，他未回答我第二個問題。

保安局局長：我回答一下，好嗎？

主席：黎局長。

保安局局長：多謝主席。就一般就業政策及輸入內地人才計劃，其實我們一向的要求都是以僱主找不到本地相關人才擔任有關職位作為一個條件，這個條件不是今天才編造的，而是香港長期以來都是這樣。大家都知道香港這個城市，如果要維持經濟增長，我們的確確有此需要。

翻看數字，其實無論是一般就業政策或輸入內地人才政策，每年批准的數字雖然有少許上落，但整體上都是相當平穩的。為何會有少許上落呢？如果香港經濟好的時候，自然本地人才

供應便相應緊絀。在這情況下，企業需要維持業務，便有需要在外面招聘一些人回來。

希望各位議員都理解，其實一個老闆要聘請外來人，除了要支付相應的工資外，可能還要多提供一些福利，因為畢竟那外來者的家庭不在香港，尤其是青年人。香港本地青年人未必一定需要房屋津貼，但如果聘請外來人，便一定要為他們解決住屋問題。

此外，這些從香港以外地方來港的人，他們不是一旦來了居住，便長期定居於此。其實我們亦看到有些人，他們工作了一段時間，做完了所謂的project之後便會離開香港。

最後，容許我說一句，就是輸入優才方面，其實我們的名額是1 000個，現時用到的——過去多年如是——都不足400個，所以從數字而言，其實看不到大幅飆升的情況。

郭偉強議員：但是，累積下來的8萬多人，你說對本地青年人完全沒有影響是沒有可能的。

主席：鍾國斌議員。

鍾國斌議員：多謝主席。我也是想問吸引外來人才的問題。當然，剛才張宇人議員有提過，香港醫務委員會現時即使由一年一次考試增至一年兩次，人數不過由40多人升至70多人，但問題是很多有經驗或資深的醫生在海外根本不會前來考試，這實際上存在少許保護主義，罔顧香港整體的利益。但我看到文件提過，如果要吸引外地人才，政府是否可以修訂優秀人才入境計劃的計分制，以吸引一些畢業於國際公認或名校的畢業生，或有經驗的優秀人才？如果可以做到這點，我相信會十分有效。舉例而言，一個在哈佛醫學院畢業的，這是百分百國際公認的，並且是名校；如果在哈佛畢業的醫科學生，來港後又要重新考試，我不相信他們的水平比香港的醫學院差，所以這是否真的可以修訂，以及怎樣處理呢？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就是，還說要吸引海外投資者來香港創業。有一個很好的例子，香港有一個國內來讀書的學生，2006年在香港科技大學畢業，名字叫做汪滔，成立了大疆創新科技有限公司。關於他的報道很多人都清楚，他最初想留在香港創業，但香港完全沒有土壤，甚至沒有政策支持他，他只好返回深圳，最終

現時一年的生意多達數百億元。只不過是多少年呢？只不過不足10年時間。如果香港要鼓勵人們來港創業、支持新產業的話，連這些政策都沒有，如何令外國或有新思維的人來香港創業及覺得有吸引力？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我回答第二個問題，稍後請保安局局長談談計分制。不過，如果我沒有理解錯誤，這個計分制，儘管我們建議多給一些分數予一些畢業於名校、海外的名校，或有海外工作經驗的人，都未能夠解決兩位議員提出關於執業資格的問題。所以，今天議員反映的意見，我們會回去再與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研究。

鍾議員提出的正正讓我想起，其實自行政長官當選到現在，差不多3年來，他都希望能夠成立創新及科技局，如果成立到這樣的政策局，便可以更全面地看看香港在創新及科技方面的政策、資源配合或剛才鍾議員所說的土壤。所以，我在此呼籲各位議員盡早讓特區政府成立創新及科技局，在鼓勵創新科技及在創意、創業方面，能夠為我們的青年人提供更多機會。

主席：黎局長。

保安局局長：就優秀人才入境計劃的計分制，我們的確會作出修改。第一，如果他畢業於海外著名學府的話，是可以加分的，目的就是吸引優秀人才來港。

第二點是，如果申請人有國際工作經驗，亦可以加分，目的都是吸引他們來港。我們仍然很希望通過如此加分，讓一些有志來港、又覺得香港適合他們發展的優才來港工作。在這方面，我們亦得到相關委員會的同意。我們下一步要做的就是多做宣傳工作，因為我剛才都提過，在1 000個名額中，我們只用了400個，還有600個。要吸引多些人申請，而這些申請人又是我們想要的，這亦是我們的工作目標之一。雖然我們收到的申請不少，但我們批核的數字不太多，因為我們都需要考慮這些優才本身的資格。

主席：梁繼昌議員。

梁繼昌議員：多謝主席。我想問一問人才清單的一些規劃或配套。我想問一問政府會否牽頭或統籌一些專業界別或一些高增值產業的人力資源研究，做了研究才做人才清單，而不是單單去問一問業界，因為我覺得這才是比較科學化的做法。這是第一個問題。

還有另一點，你在人才清單上不是單單看現時我們哪些工種有空缺。我想你要看看的就是香港未來需要甚麼工種，例如我最近與一羣在英國和美國的同學們聊天，原來很多同學正在修讀clinical psychologist這些科目，即是臨床心理學家。為甚麼呢？我想因為香港城市的人越來越不開心。大家都看到，紐約很多城市人可能有空便會找臨床心理學家聊天，我想你有看活地阿倫的電影吧。政府要在這方面想想，究竟有甚麼新的工種是香港需要的。

第二個範疇的問題，主席，我想問的就是"鼓勵香港移民的第二代回流"這個計劃，在政府的政策文件，即本年1月的人口政策文件的第28頁。有些技術性的事情，我想澄清一下。第一，在註腳2，我說一說吧，其中一個條件就是，這些移民第二代回流其中一個附帶條件就是"能以中文或英文溝通和書寫"。我想澄清一下，這究竟是"或"還是"和"呢？因為在政府的層次方面，我曾經聽過兩個不同的版本。

第二，如果他在留港一年之內找到工作，便可以繼續在港居留，這句話在你的政策文件當中："便可繼續在港居留"。換言之，在他找到第一份工作之後，他以後是否就可以在香港自由轉工，而無須再次取得工作簽證呢？多謝主席。

主席：張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讓我回答梁議員第一項有關人才清單的問題。梁議員你說得很好，其實人才清單是一項頗複雜的工程，並非三言兩語的事，所以我們需要時間，特別是一些重要的行業，例如金融服務等，必須很仔細掌握未來的發展，有何增長點，例如有些新的行業等。當局要進行一些研究工作，真的並非只看片面數字。可是，是否每個行業也要進行人力調查呢？這未必需要，亦不可能，在時間上不容許，因為有這麼多不同的行業。然而，我們一定會蒐集最新的數據，亦會與有關的學會、商會等專業團體保持溝通，因為他們最清楚需求為何，同

時看看用家，即那些老闆、大企業，從而透過一連串的數據分析等，經濟顧問亦要幫忙，有關的局方同事亦要給我們一些意見，集思廣益去做。因此，這是急不來的，我相信這項工程需要一段時間，當中的可行性亦需要一些時間才可以得出結果。多謝。

主席：黎局長。

保安局局長：多謝梁議員的問題。我回答梁議員的第一個問題，或者我可以說清楚一點——第一，他需要能夠講及書寫中文；或者，第二，他需要能夠講及書寫英文。因此，這是"或"，不是"和"，"和"的意思只是講及寫而已，希望梁議員清楚這部分。

第二部分就是，我們讓他來港一年，在一年內他找到工作，如果他到來申請延期，我們會繼續讓他延期。當然，這工作不會規範他只可以為某公司工作，因為他們第一次到來時，他們在一年之內已經可以去尋找工作，第一年在港的時候已經沒有這規範存在。

梁繼昌議員：即是當他找到工作後，他無須繼續領取工作簽證，即是說他繼續轉工是可以的，即是以後也可以繼續在香港工作和居留？如果他有工作做的話。

主席：黎局長。

保安局局長：他有工作做，當然，我們會按時，即是我們所說的延期的pattern.....不好意思，我用英文，即那期限.....

主席：.....每次的期限是多久？

保安局局長：.....那期限，例如我們下一次批准兩年或3年，他在該段時間內可以隨意轉工，這是沒有問題的，但如果他再到來申請延期時，我們便要他符合當初的條件，就是他的確有一份工作，可以維持自己生活，我們才會考慮。

主席：潘兆平議員。

潘兆平議員：多謝主席。政府過往一直強調在涉及勞工政策的問題上，必須尊重勞工顧問委員會的意見。勞工顧問委員會亦一直負責審批補充勞工計劃。可是，現時勞工顧問委員會就建造業對政府提出的所謂"優化補充勞工計劃"並沒有共識。我亦知道，司長在文件第9段的(p)項指出，政府計劃盡快在2015年第二季推出相關措施。其實，在勞工顧問委員會沒有共識的情況下，政府是否仍會推出這些措施呢？還是會尊重勞工顧問委員會的意見，才會決定推出這些措施？這是第一個問題。

另外，在"締造家庭友善環境以支援婦女就業"的段落中，當然我們都會支持加強幼兒照顧服務，但事實上，你如何保障這些兼職婦女的權益呢？其中很重要的一點，就是要修訂4-1-18的僱傭關係政策，亦當然要盡快立法制訂標準工時。我想問一問司長，會否在4-1-18方面加強和盡快修訂《僱傭條例》，以及立法制訂標準工時呢？謝謝。

主席：張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容許我回答這兩個問題。首先，潘議員，在建造業輸入技術勞工方面，發展局其實已在本月初向勞工顧問委員會作全面的匯報，亦作出良好的溝通。勞工界部分議員的意見，發展局亦會吸納，使其提出的優化措施更加完善，然後再向勞工顧問委員會提供補充資料。我們希望在這季度，大家能夠理順這件事，因為由始至終我們希望達致一個雙贏局面。勞工界有很多憂慮，但如果大家細心分析有關事實，其實當中很多憂慮也是不會發生的。為甚麼呢？第一，因為所有輸入的勞工一定是技術工人；第二，是短缺的工種；第三，4個星期的公開招聘是絕不能夠省卻的；第四，我們定會尊重勞工顧問委員會的機制。

其實，根據優化措施，我們會按機制辦事，只是簡化一些程序，而且有一個好處，就是充分利用已來港的輸入勞工，使其在有空間的情況下靈活調配，但一定要得到有關工務部門批准、核准。這需要"過五關斬六將"，並非那麼容易就會批准。

因此大家不用擔心，我們有機制，而且還有一點，建造業議會在今年年底會陸續在所有地盤應用電腦紀錄卡，所以出勤紀錄完全是"有根有據"。此外，承建商會聘請勞資關係主任在工地進行稽核工作，所以全部也有監管。入境事務處、勞工處會嚴

打任何濫用，一旦有誰濫用，那怕只是一次，將來要申請工務工程，我相信也會被列入黑名單，不用再想了。因此，這些一連串的措施有足夠的保障，可以充分回應勞工界的憂慮。我們始終在說雙贏，在半點不影響本地勞工的情況下才會做。多謝。

還有第二個問題，就是關於4-1-18和標準工時。我們也知道勞工界在這方面的訴求和看法。對於4-1-18的某些建議，較早前，大家也知道，我們已在勞工顧問委員會深入討論，當時有不同的意見。因此，勞工處需要時間再作探討，然後在適當時候返回勞工顧問委員會，希望能夠凝聚共識。

標準工時方面，我在此亦要感謝標準工時委員會，在過去兩年做了很多工夫。由梁智鴻醫生領導的委員會，包括整個勞工顧問委員會的12位委員。我們現時已經到達一個階段，在未來幾個月，務須給他們足夠空間和時間，讓他們想出具體的方案，然後看看香港工時政策的路向怎樣走，在明年第一季會向政府提交報告，並作出具體建議。多謝主席。

潘兆平議員：我想作少許跟進，4-1-18會否盡快提交給我們？因為我知道勞工顧問委員會已經討論過，到某個階段了。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潘議員，就4-1-18，我們必須返回勞工顧問委員會一趟，因為上一次勞工顧問委員會有不同的看法，大家未能取得共識。然而，勞工處會繼續努力，希望在未來一段日子做工夫，因為如果在勞工顧問委員會沒有共識，再交到人力事務委員會也沒有意思。雙方究竟看法如何？原來是沒有共識的，但請給我們少許空間和時間，我們希望可以理順每件事。多謝。

潘兆平議員：我想補充一句，因為他們已討論差不多一年也沒有共識，可能政府真的要看看如何推動，讓他們可以取得共識。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我剛才說了，我正正希望有些時間和空間，勞工處的同事會做工夫的。多謝。

主席：黃碧雲議員。

黃碧雲議員：主席，我很同意文件第10段所說，人口政策涉及多個政策範疇，必須有高層次的統籌。現時，我們看到未來人口老化，如果已經是事實的話，我們現時需要的，就是司長可否作一個高層次的跨局統籌，告訴我們，我們現時看到在未來10年、20年、30年的人口走勢就是老化，我們需要新的勞動力，需要教育一些人才。你可否在下次再來立法會時，提供一個具體的規劃，包括教育、醫療、託兒院、幼稚園、安老院舍和長者日間中心等，面對人口變化，未來在硬件和軟件方面的措施究竟如何呢？

如果你沒有這圖像，我們只知道將來人口會老化，但你現時這樣"斬件"，每個範疇只有少許東西，並不能應對未來的人口走勢。因此，在長遠規劃方面——短期、中期及長期——能否告訴我們會增加多少間醫院、安老院舍、幼稚園和託兒院呢？當中需要多少相應人手和其他配套呢？如果你能夠提交這份文件來，我們大家便可以再進行詳細討論。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多謝主席。首先我可以告訴黃議員，這個高層次的機制在政府內部是存在的。但是，每一項服務規劃恐怕都處於不同的階段，如果只是要求我們匯報每一項服務達至哪個階段，其規劃發展或工作到達甚麼階段，這個我們很願意做。然而，如果要等待各個範疇，從安老到幼兒或醫療都要完全做好，然後再一次過到來匯報，那麼恐怕要等一段很長的時間。

舉例而言，我們現在很快會看到吳克儉局長轄下有關免費幼稚園教育方面的計劃；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亦針對在安老服務的規劃進行工作；高永文局長亦正在處理有關醫療服務的訴求。或許在今天會議後，我再與有關局長想想，如何能提供一個較整全的圖像，讓各位議員看到，其實我們正在兼顧每個範疇，但完成工作的日期卻可能各有不同。

黃碧雲議員：司長，你以前也做過發展局，我們在事務委員會討論多個不同政策時，局長或官員都面有難色，說沒有土地，他們不是不想開設院舍。張建宗局長坐在你身旁，他們的同事都說過，想開設多些床位給老人家，但沒有土地。幼稚園也是這樣，吳克儉局長，你慢慢便會知道，啟德那個屋邨有3萬多人，有那麼多小朋友，但有多少個地鋪可開設學校？

這方面一定要有規劃，要作出承諾，說明有多少老人家便一定會有多少間院舍，能供應多少個名額，輪候時間大約是多長。醫院也是一樣。如果你沒有時間表和規劃的話，讓局長各自去解決問題，然後拼湊在一起，這並非高層次的領導。我相信你應該作出承諾，凡有小朋友需要別人照顧的，都一定在就近、方圓多少里內提供託兒名額。如果老人家沒有人照顧，他們需要入住院舍，便一定能在某段輪候時間內提供院舍名額，而不是像現時的情況一般。你知否公營醫院骨科現時要輪候多久？答案是132個星期，乘以7日便是924日。你可否告訴我，你們未來會努力把輪候時間縮短至60周或30周？

你要有這樣的服務承諾，而不是經常把用者自付(user pays)掛在口邊，你的performance pledge是否不需要的呢？我希望司長可以督促各政策局，覓得土地、院舍、設施，以及要有足夠人手，才可做到人口政策所需要的下一步工作。

主席：謝偉俊議員。

謝偉俊議員：主席，大家都知道，基於歷史、地理、經濟等各方面的原因，香港一向都是一個移民城市。以往那百多年固然是，近來亦聽到一些行業的趨勢，自從為期79天的佔領事件後，移民潮又正在蠢蠢欲動。但是，在這方面，我理解到不論在政策研究或其他政府資料中，對於香港移民的走勢，有關資料似乎都非常貧乏。在考慮制訂將來的政策時，是否亦應同時取得多一些這方面的資料呢？

舉例而言，根據我們現有的《人事登記規例》(第177A章)第18條，所有領有香港身份證的人士，如在申請時所提供的資料，包括其住址、商業地址，甚或國籍，有所更改時，都需要主動向當局申報和登記，否則是刑事罪行，可處第3級罰款及監禁1年。我理解這項規定以前甚少執行。

我想了解，第一，為何以往沒有執行呢？有甚麼困難呢？第二，當局是否承認或覺得這項更新登記，如果在不太擾民的情況下，能獲得市民合作，盡量把這些資料更新的話，會對香港掌握人口流動政策有很大幫助呢？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請黎局長回答。

保安局局長：首先，香港人的住址經常改變，這是事實，當然我們很希望人事登記處的資料是準確的。但是，如果說要掌握有多少人移居海外，這個要求未必可行。如果我沒有記錯的話，在很久以前，《人事登記規例》有一項規定，如果一個人離開香港，不再回來，便要交出身份證，但現在卻沒有這個規定，已經取消了。因此，任何人如果離開香港，在自由出入的原則下，我們根本不會問他們會不會回來。而且，實際上，有很多香港人移民海外後，他們隨時也會回來，這亦是事實。在這情況下，對於有多少人永久離開香港，我們的確不能直接得到有關數據。因為這實際上亦不是香港的問題，全世界也是這樣，因為就世界各地的流動性而言，現在跟以前完全不同。很多香港人就算取得移民簽證到了外國，他們每年都會回港幾次。他們在香港仍然有屋，仍然有所謂"家"在香港，這個情況極度普遍。

至於說《人事登記規例》方面，我們當然可以研究一下，如何可以加強宣傳，希望取得較準確的資料，這當然是可以做的。但是，要通過這做法知道有多少人移民海外，真真正正離開後以後都不回來，我想在香港現時的環境下，這做法未必切實可行。實際上，據我們現時的估算……我相信我們通過各方面資料的估算，與實際的距離……當然不會百分之百正確，但我們可以約略看到有關圖像。

謝偉俊議員：主席，我記得特首多次提到，他每次到上海或其他中國大城市，都一定會與當地的香港僑胞聚會，但問到約有多少人時，他永遠說不出數字，因為他也說過不知道有關數字，與剛才局長所說的似乎有一點出入。就算是旅客，我們都會不斷進行調查，希望盡量掌握到他們的來源、喜好或習慣，為何對於香港如此珍貴的人口，我們卻沒有搜集多一些資料，甚至有法律不依呢？

主席：局長。

保安局局長：我們沒有規定，香港人在香港以外地方居住，無論其居住的目的是移民、工作或讀書，他們需要向香港的經貿辦事處登記，我們並沒有這樣的規定。實際上，我甚至理解到，有一些國家雖然鼓勵其國民這樣做，但亦沒有辦法做到。

主席：盧偉國議員。

盧偉國議員：多謝主席。香港的勞動人口在2018年達到頂峰的371萬後，便會一直下降至2035年的351萬，然後才會回復平穩。由於人口老化，撫養比率目前是每千名的適齡工作人士，要撫養371名年幼及年長的受養人。然後到了2041年，這個數字會惡化至每千名適齡工作人士，撫養712名年幼和年長的受養人。在此消彼長下，如何保持香港的經濟活力，確保有足夠公共資源解決民生問題，這的確令人擔心。所以人力發展非常重要。

很多時候，香港也會跟新加坡比較，不過有一些好的措施也確實應該告訴大家。新加坡在去年成立了SkillsFuture Council，姑且譯為"未來技能局"吧。此外，新加坡去年亦在其勞動力發展局轄下成立一個終身學習局(Lifelong Learning Council)。這個SkillsFuture Council由新加坡副總理擔任主席，目標是在人力的發展方面，有真正高層次的統籌。

我們知道，終身學習局其實與香港也有些互訪活動，但並不單是互訪，也要看看究竟我們有哪些方面真的值得加把勁去做。我想問司長，會不會借鑒新加坡的經驗，考慮由一個高層次的政策局統籌和執行教育培訓和人力發展的事務呢？因為按照目前的情況，這些工作的確分散在不同的政策局，甚至不同領域的人力發展亦由不同的政策局負責，我看不到一個很強的統籌。

司長，雖然你號稱"好打得"，但是人力又是你負責，政制發展又是你負責，西九又是你，扶貧又是你，雖然你的能力我不會懷疑，但是時間分配也有問題了，司長。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多謝盧議員的提問。盧議員提到新加坡的經驗。我去過新加坡，亦與負責這項工作的副總理見過面、吃過飯，也與他的辦公室中有關人口政策的整個部門傾談。他的部門有很多人，由一位相等於我們的常任秘書長的官員，負責協助副總理推行所有有關的人口政策。所以，與我現時有點兼職性質的做法不可同日而語。

我不排除我們在組織架構上需要再強化，讓我們以更有效和更整統的方式處理各方面的人口政策問題。如果大家記得，我不是想翻舊案，但是在行政長官當選後，他曾經在改組的過程中提議增設兩位副司長，當中政務司副司長的其中一個重要責任，正正便是人力的範疇。當然，這個建議現在不能付諸實行，但是，由我領導的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會繼續盡力做好統籌的工作，到了若干時候，我們亦會考慮如何可以強化和改善架構。我相信到下屆政府，人口政策仍然是一個非常重要、需要有高層次統籌和關注的議題。多謝盧議員提出這個建議。

盧偉國議員：主席，很高興聽到司長表明，一定會繼續強化這方面的統籌工作，我一定會支持。但是，現實的情況是，現時很多實際上很有經濟發展前景的範疇，真的面臨勞動力不足這嚴重的問題。例如建造業，大家知道建造業有很多發展空間。在香港，另一個行業，就是飛機維修、飛機工程方面，其實同樣很成功，亦有很好的歷史背景，但礙於人力不足，根本沒有辦法可以得到預期的發展。所以，當局需要積極加強這方面的工作，如果你可以提升這方面的層次，我們一定會支持。

主席：湯家驊議員。

湯家驊議員：多謝主席。首先多謝司長在百忙中抽空來向我們匯報人口政策的問題。不過，從剛才司長的發言和文件中所看到的，卻令人感到失望。因為很多建議，一些是口號式，比較虛無縹緲的建議，另一些是陳腔濫調，例如資助學位，司長來來去去都是說去年的施政報告。今年的施政報告辯論，我們也批評資助學位的力度不足，那些所謂資助學位的限制太多，亦是選擇性的資助，對一般的青年人入學，其實幫助不大，亦無助於提升我們的社會流動力。

其中一個比較實質的建議，便是延長新入職公務員的退休年齡，亦希望社會其他機構效尤。主席，我不知道政府在這方面有沒有做過評估，就是如果政府的建議真的大收成效，很多人都延長他們的工作年齡，其實會不會直接影響就業空缺的問題呢？

有些青年人向我反映，"如果每個人都不退休，會否令我們找工作比較困難呢？"因為我們聽不到政府在創造就業、製造空缺方面有甚麼特別的措施。我希望特區政府或者司長可以提出

一些數字，令急需要找工作的青年人稍感安心。有沒有這些數字？有沒有這些評估呢？

主席：司長，或者張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湯議員，或者我首先談談現時一項有關勞動市場的有用數據。最新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於昨天發表，仍然維持3.3%。我們說的是連續9個期間，每期間以滾動3個月計算，都維持在3.3%，近乎全民就業。第二，勞工處每天平均都收到5 000多份私人機構的工作，不同年紀也有，也有很多適合一些沒有經驗的畢業生，不論中學、大專、大學生也有。所以，在勞動市場上，現時有一定的職位存在。我相信就業並不困難，最重要是你的意欲，如果你要挑選工作，一定要做某份工作的話，那當然無話可說，但市場上肯定有空缺存在。

私人機構現時沒有一定的退休政策，但我相信一定是靈活的。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也在這裏，只是新入職公務員可以做到65歲，現職公務員要根據實際情況，由部門首長作出決定。我相信就這方面而言，即時影響不是那麼大。多謝。

湯家驊議員：局長的意思就是，你手邊沒有數字，但你相信，即使這個所謂"全民退休"年齡延長多5年，連社會其他機構都效尤，都不會追得上現時3%的就業空缺數字，你的意思是不是這樣？其實有沒有確實的數字可以拿出來，不是猜測呢？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沒錯，我並沒有一個立論，指這情況一定不會發生，但我的意思是，如果這個過程是一個持續、慢慢循序漸進的過程，則影響其實是有限的。因為不是每個年長人士都一定要繼續工作，身體健康是一個理由，也要視乎個人意願。有些同事年滿60歲後，即使你邀請他繼續工作，他也不會繼續做。但是，當然有選擇，而選擇權則在僱員身上。這是一個突破，即是有機會，他想做的可以讓他繼續做。

湯家驊議員：主席，我仍然希望，如果政府有甚麼研究或數據，可以稍後提供給立法會，我覺得這樣對社會的解釋可能會清晰一點。

主席：好嗎？司長。

政務司司長：我們回去認真想想。不過，還有少許時間，我想回應一下湯議員，他認為我們有些政策措施力度不足。我想在這裏提出，每項公共服務的規劃和提供都有一些實在的限制，包括剛才黃碧雲議員提及的土地限制，另外也有人手限制和公共財政限制。在我們做人口政策工作的同時，大家都記得，財政司司長去年亦公布了長遠的公共財政檢討，當中告訴我們，單單因為人口老化這問題，即使不再作任何服務改善，例如縮短某些服務的輪候時間，在大約10年後，便會出現結構性財赤，所以，這也是一個要認真處理的現實問題。

湯家驊議員：但是，司長要明白，資助學位只涉及資源問題而已，我們很有"水"——很有錢的。既然很有錢，其實有足夠能力大幅度增加資助學位。

主席：好的。最後一位是張超雄議員。

張超雄議員：主席，在出現多年結構性盈餘的情況下，現在卻不斷說結構性財赤，我真的不太明白。不過，我的問題主要關於兒童照顧方面。在文件中，這份人口政策報告提及五大策略，第一是要吸引更多婦女和年長人士投入勞動市場；第四則是營造一個有利環境，協助市民實現成家立室和生兒育女的願望。如果沒有一個好的兒童照顧服務，其實很難做得到。

我們從今天的報章看到，智經研究中心發表了一份研究報告，指出現時的幼兒服務嚴重供應不足，說的是0至2歲的託兒服務，其實是1：59，即是平均每59名小朋友，才有1個名額。在某些地區，尤其是一些低收入地區，例如黃大仙、西貢、觀塘、大埔、北區、屯門、沙田等地區的供應，超過100名小朋友才有1個名額，以致造成很大問題，而智經研究中心的報告亦指出兩個問題，其一是政府對幼兒服務的承擔不足，其二是對幼兒服務的理念遠瞻不足。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去年也發表了一份"香港低收入家庭的兒童照顧服務"研究，顯示香港大約有八、九萬個貧窮家庭因為家中有小朋友，母親要全職照顧，以致只有一人賺錢，所以收入偏低。主席，由司長擔任主席的扶貧委員會在去年年底發表了一份報告，結果是一模一樣的，發覺在非綜援的貧窮住戶之中，

大部分也是有工作的，不過他們的小朋友可能比較需要照顧，經濟支柱因而落在一個人身上。如果不及早改善兒童照顧服務，便沒有辦法幫助這些低收入家庭。

司長在文件中提出，當局即將增設1 200個延長服務時間的名額，但這些不是額外的兒童照顧名額，只不過是把一些本身正在接受服務的小朋友照顧時間延長至一整天而已。我想問司長，究竟未來是否有全盤的規劃？無論是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的數字或智經研究中心的數字已經指出，我們未來需要——不是未來，是現在已經需要多10萬個兒童照顧的名額。當局有何辦法增加這些名額？是否有計劃？這方面是否有任何打算？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我先作回答，然後再讓張局長在服務規劃方面作補充。

正如張超雄議員引述扶貧委員會進行有關貧窮狀況的分析，我們在2012年第一次進行貧窮狀況分析時已經掌握，香港實在有不少低收入家庭，特別是要撫養的兒童人數比較多。所以，在很早階段已經提出——是去年1月，現在說的是2014年的施政報告——推出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而這個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的設計，正正是以兒童為重。這些合資格家庭中的每一名兒童，我們也會提供一個按月補貼，所以，在理念上，跟張議員是沒有分別的，我們也將兒童放在一個十分重要的位置，為他們提供支援。

但是，正如我剛才回應湯議員一樣，至於力度是否足夠，我們要面對現實的問題，就是在樓房、人手，以至公共財政方面。希望張議員明白，我們已經十分努力增加所需要的服務，未必一定使用一個模式，有時候要用多種方法提供所需的幼兒照顧服務。就這方面，請張局長回答。

主席：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議員，我們完全認同要在幼兒照顧方面加大力度，所以在施政報告中，我們提出了一系列措施，完全是針對性的，希望能夠扭轉局面。我有一點要澄清，而智經研究中心的報告中亦已作出交代，如果議員能夠細心留意，可

以看到在"研究局限"的部分，當中沒有考慮到私營服務提供者所提供的名額。現時私營和非牟利機構有接近兩萬多個名額，這是第一點。第二，智經研究中心的報告亦沒有考慮到，有些中產聘請外傭照顧小朋友，而是純粹將香港適齡兒童數目除以資助名額數目，大家也知道，這絕非全豹。

不過，無論如何，雖然數字欠缺中肯，但我們亦認同，有需要對症下藥，加大力度。所以，我們較早時已經向福利事務委員會交代一系列措施，我們會繼續增加有關名額。我想補充一句，雖然延長時間服務實際上沒有增加名額，但把服務時間延長至晚上8時，卻或許可以鼓勵婦女從事全職工作，這有助釋放勞動力，也可以增加收入。多謝。

主席：好的，多謝……

張超雄議員：……主席，我問的是規劃，而不是問他現在……

主席：時間到了，如果你要跟進，請你在其他場合與局長跟進。

十分多謝司長、各位局長和其他官員出席今天的內務委員會特別會議。提問的議員合共有17位。多謝各位，5分鐘之後舉行內務委員會例會。

(會議於下午4時04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5年6月3日